

從文化探討台灣是南島語族的原鄉

老祖宗流傳下來的手工編織設備

一九〇三年(清光緒二十九年)日人鳥居龍藏(Torii Ryuzou)，到中國西南諸省調查苗族，寫出「苗族調查報告」，在一九〇八年出版，其中有台灣原住民與西南苗族混合之說。凌純聲先生曾從事西南民族的研究多年，來台之後，一九四九年秋，第一次入山區工作，所到之處，看見原住民的民情風俗，與大陸上西南民族相似，大有舊地重遊的感覺。近年來，中國對外開放，我們可以發現，除了苗族外，中國西南部的一些其他原住民族的民情風俗，也都與台灣原住民相似。由此可知，中國西南部一些原住民族與台灣原住民的來源應該相同。根據邱吉沃德所提，中國西南部是太陽帝國前往世界各地的殖民路線中的那卡路線所經過，這裡是被建立的殖民地，當然民情風俗與太陽帝國的所在地——台灣應相似。

在民情風俗的項目中，最顯著的是服裝相似度甚高。而這些服裝的原始材料——布料，有的民族到現在還是在用他們老祖宗流傳下來的方式製造，就是使用古老的個人手工織布機(圖1)。這一套編織設備，不僅在台灣和中國西南部流行，而且今日在亞洲的其他地區，以及美洲和大洋洲的一些原住民，仍有保存著這種方式的手工織布機。這個設備，就是人類在上古茹毛飲血的時代就有的設備，也是人類除了獵食的技巧使人類免於挨餓以外，另一個文明的產物，使人類免於受凍，其出現的年代非常久遠。

古人最早的禦寒衣物，是將整塊附毛獸皮綁在身上，但是在極寒地區，無法覆蓋全身及四肢，直到人類發明用魚骨當針來縫合各部位的獸皮，才能完全保暖全身。但是在非嚴寒地區，全年穿著皮衣則不實用，必須改穿能透氣的衣物，因此需要用編織衣服。個人方式手工織布機應該是當時先人智慧的結晶，而流傳至今。

今日尚在使用而編織的原料，大部分是動物毛，包括綿羊、犛牛、駱馬等，少部分是植物的纖維，但是在人類最早使用的織衣材料應當會用當時最容易取得的自然植物纖維。在台灣的原住民中，噶瑪蘭族人使用香蕉樹纖維(或稱香蕉絲)編織、泰雅族人用苧麻編織、以及阿美族人用樹皮製布等。其中最古老而且最有獨特性的是香蕉絲編織。香蕉絲取自香蕉樹的纖維；在香蕉樹未開花結果前，就要砍下，經過曬乾及刮、拔、綁等過程產生絲，而不同部位的絲有不同的編法及用途。香蕉絲軟質的可做衣服，硬質的則可編製墊子、背袋、燈罩、畫匡等，以及其他「各種可能性」。香蕉絲編織成布的一套方法，全世界惟有台灣的噶瑪蘭族人流傳出去的工業技術。

在台灣人類最早使用香蕉樹纖維織布，而這套個人方式手工織布機應該是從太陽帝國的直接後裔——噶瑪蘭族人，首先使用而流下來，然後推展出去，再依據各地最容易取得的織衣材料編織衣服。而後跟隨著南島民族遷徙至大洋洲和其他亞洲地區，再推展至美洲。現今居住在卡羅林群島的庫薩葉島上的原住民，仍然在使用香蕉絲做為編織的原料，以個人方式手工織布機織成各種編織物品和衣服；不可諱言，這是從台灣傳過去的工業技術。



圖 1. 凱達格蘭族人和噶瑪蘭族人的戶長所使用的個人方式手工織布機。

紋面族人源流是台灣原住民

「紋面(Facial Tattoo)」或「黥面」，台灣原住民叫做Btasan或Matas，台灣話稱為「刺面」；在中國稱為「黥面」或「黥刑」，是在犯人臉上刺字以做懲罰，與原「紋面」意義不同。紋面是人類原始精神的一種現象，起源於原始文化，迄今仍流傳在原住民族中。台灣紋面文化，可說是不同時空背景下的產物，具有傳達原住民族群、社會及私人情感的象徵意義。在台灣泰雅族的習俗當中，紋面代表成年及其成就的標記，必須在適齡期達到族人所規範的標準以證明自己有資格紋面：男子需要經過出草獵首的洗禮，女子則要熟稔織布技巧，沒有紋面的人將無法得到族人的尊敬及認同，更無法論及婚嫁。台灣的泰雅族(Atayal)和太魯閣族(Truku)有傳統的紋面文化，世界各國的少數民族紋面的風俗過去相當普遍，但是近代人數也有愈來愈少的趨勢。一九一三年日治時代下達「刺墨禁令」，禁止在臉部紋面，使台灣的紋面文化畫下句點。

根據目前仍存在紋面文化的民族分布，南島民族很盛行，例如紐西蘭的毛利族是從台灣遷移出去的民族、北美的部分印第安民族是來自南島民族；在中國則有黎族(海南省)、獨龍族(雲南省)、傣族(中國雲南省、泰國和寮國)、布朗族(雲南省)、佯族(中國雲南省、越南、緬甸等中南半島國家)、基諾族(雲南省)等，這是分布在太陽帝國時代前往世界各地的殖民路線中，那卡路線上的殖民地區(圖2)。由此可知紋面族人源流可能是太陽帝國的姆人，也就是台灣的原住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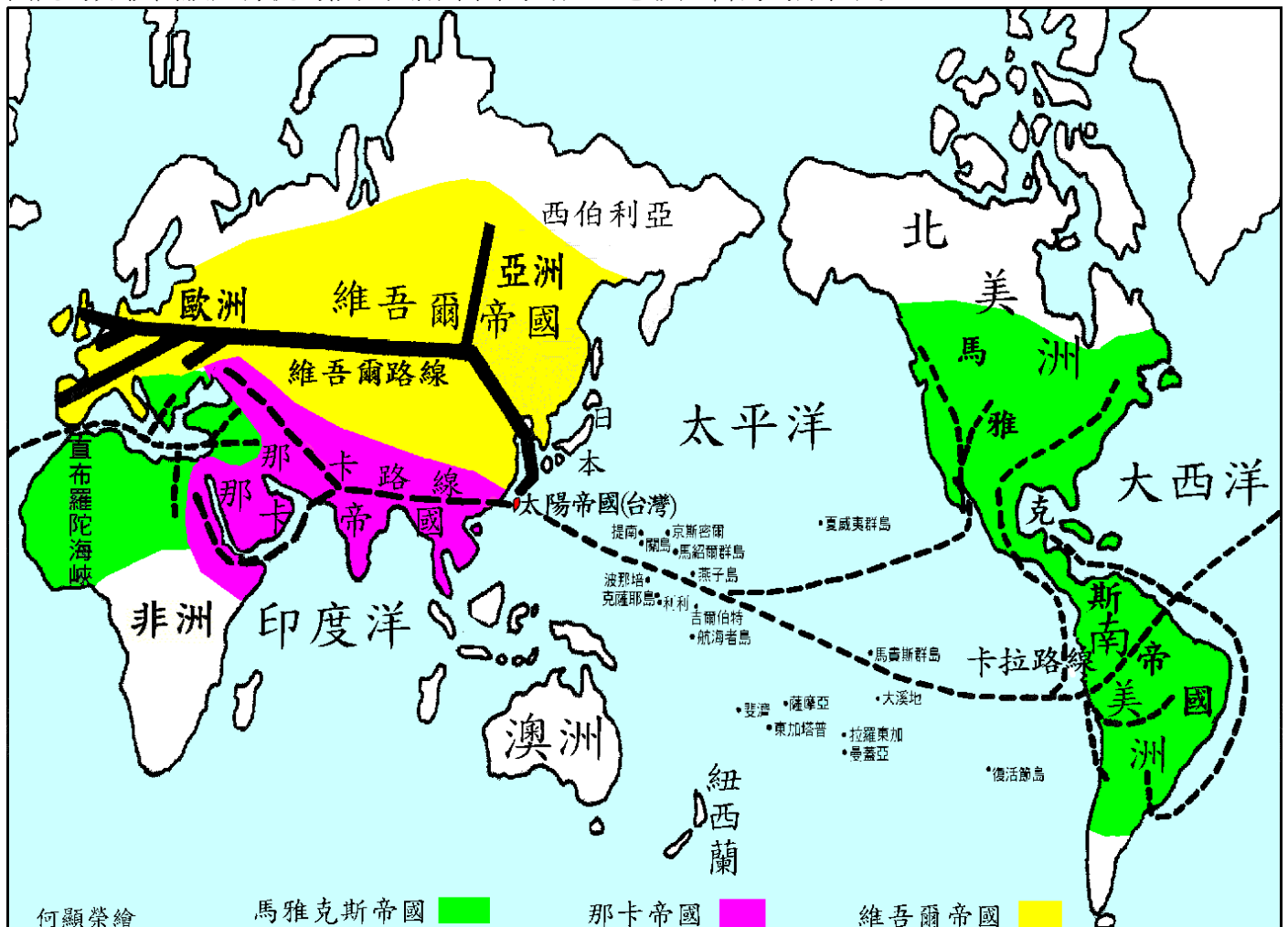


圖2. 從太陽帝國往世界各地的殖民路線

大坌坑文化是南島民族的祖先文化

大坌坑文化的名稱來自台北縣八里鄉的大坌坑貝丘遺址 [1；2]，1964年由台大考古學系師生發現。近年來各地區的調查研究，發現更多這個文化的遺址，幾乎廣佈於台灣地區，甚至福建、廣東沿

海各地也有類似的發現。主要遺址的分布在台灣的西海岸，自北端到南端，除大坌坑外還有北部的台北市圓山[3]，中南部的台南縣歸仁鄉八甲村[4]、南部的高雄縣林園鄉鳳鼻頭[2]和東部花蓮縣月眉。

最近發現南部科學園區南關里文化遺址中挖出的陶片，有明顯的細繩紋，屬大坌坑文化類型。台中縣清水鎮鰲峰山公園牛罵頭文化遺址，有繩狀花紋陶片，為大坌坑文化特徵的繩紋紅陶文化。大坌坑文化是台灣南島民族的先型文化，距今三千四百年前至六千三百年前之間。其早期與華北的仰韶文化和大汶口文化、與長江下游的馬家濱文化和河姆渡文化都約略同時，但是與中國的河姆渡文化呈平行關係(圖3)。

大坌坑文化的陶器通稱為粗繩紋陶，在肩腹以下擁有拍印的粗繩紋，口緣部分擁有劃紋裝飾，器型簡單，通常包括罐及鉢；偶然可見紡織用的紡輪，顯示在繩索製造之外也已經從事紡織。雖已經進入新石器時代，但石器群中仍存有多數打製石器，包括打製石斧、石鋤和砍伐器，但已經出現磨製的石鏃、石簇等工具。農業尚屬初起的山田燒墾階段，種植的作物為根莖類的芋頭、薯蕷等非種子作物。除了農耕之外通常從事於狩獵和漁撈，採集野生植物的種子和植物纖維，並種植根莖類作物[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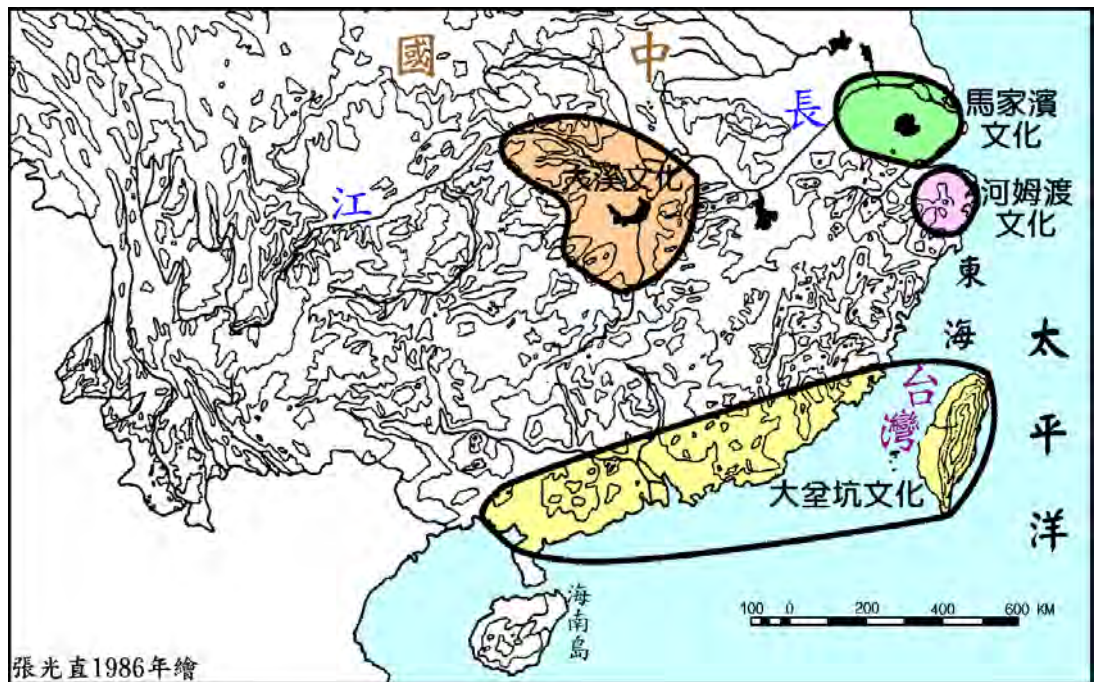


圖3. 大坌坑文化在台灣海峽兩岸的分布情形(採自張光直1986，劉益昌修改)

從發現數量較少的遺物看來，大坌坑文化的內容有一些顯明的特徵。當時的人從事海濱生活、採貝(由海貝的遺骸可知)、打魚(網墜)、打獵(石鏃和獸骨)、利用植物纖維(繩紋、網墜、樹皮布、打棒)、已有農耕(石鋤、陶器)。這些遺物所反映的文化內容是與學者所擬測的原南島民族的文化在大體上相符合的，但因材料太少，許多細節知道得不清楚，還不能說把原南島民族文化做完全的反映[6]。張光直認為大坌坑文化是一個在濕暖的熱帶、亞熱帶地區適應於海洋、河口和河湖性自然環境的一種文化；如果大坌坑文化代表台灣本島內南島民族的祖先文化，那麼台灣應該至少是原南島民族的原鄉的一部分。

從發現數量較少的遺物看來，大坌坑文化的內容有一些顯明的特徵。當時的人從事海濱生活、採貝(由海貝的遺骸可知)、打魚(網墜)、打獵(石鏃和獸骨)、利用植物纖維(繩紋、網墜、樹皮布、打棒)、已有農耕(石鋤、陶器)。這些遺物所反映的文化內容是與學者所擬測的原南島民族的文化在大體上相符合的，但因材料太少，許多細節知道得不清楚，還不能說把原南島民族文化做完全的反映[6]。張光直認為大坌坑文化是一個在濕暖的熱帶、亞熱帶地區適應於海洋、河口和河湖性自然環境的一種文化；如果大坌坑文化代表台灣本島內南島民族的祖先文化，那麼台灣應該至少是原南島民族的原鄉的一部分。

今天台灣的考古學者大多數相信大坌坑文化後來在距今五千年前至四千七百年前之間，逐漸演化成為北部地區的訊塘埔文化，中部地區的牛罵頭文化，南部地區的牛稠子文化和東部地區的繩紋紅陶文化(或可稱為富山文化)，也就是說大坌坑文化的人群應為台灣的主人。

台灣原住民文化史上另一個重要的現象，是台灣原住民文化從考古學上看來有數千年以來的連續性。台灣原始社會的考古研究已經有百餘年的歷史，全島沿海、內陸地區已發現的遺址至少有一千五、六百處，其中經過比較詳盡發掘的也有百餘處。這些遺址中所發現的古代文化資料相當豐富，已將台灣漢人來墾殖以前的文化史建立了一個相當細緻的輪廓。

考古學家在南島民族分布地區尋找考古證據，在不同地方的新石器遺址出土器物中，根據碳十四的年代測定比較，最後發現相同器物中以台灣大坌坑文化的年代最早：中央研究院前副院長、考古學家張光直先生在十餘年前發表一篇論文，同樣支援台灣可能是南島民族始源地的推測。他在考古學上，對台灣有關鍵性的兩點總結：其一，從西元前二千年以前開始一直到歷史時代，台灣的各時期的史前文化有連續性；其二，在西元前二千年以前，台灣西海岸地區有分布很廣的大坌坑文化，是台灣史前史上最早的有農業、用陶器的文化。從這兩點出發，我們可以在南島民族起源問題上，做一個合理的重要假設，這就是說：大坌坑文化是台灣的南島民族在西元前二千到五千年之間的具體表現，也可以說就是南島民族在那個時期的祖先文化。

廣佈台灣及亞洲大陸東南沿海的大坌坑文化之人群，生活方式推測和熱帶及亞熱帶沿海密切相關。顯示和海洋性格濃厚的南島民族有著密切的關連，因此常被視為南島民族的祖先所留下的文化[7]，雖然距今六千年前至四千年前之間，從台灣如何遷移出去，學者仍無法清晰看到，需要更進一步的資料來證明，此點我們可以由聚落型船筏是南島民族遷徙與文化擴散的工具(圖4)來說明。不過至少可說，大坌坑文化確是大多數台灣南島民族祖先的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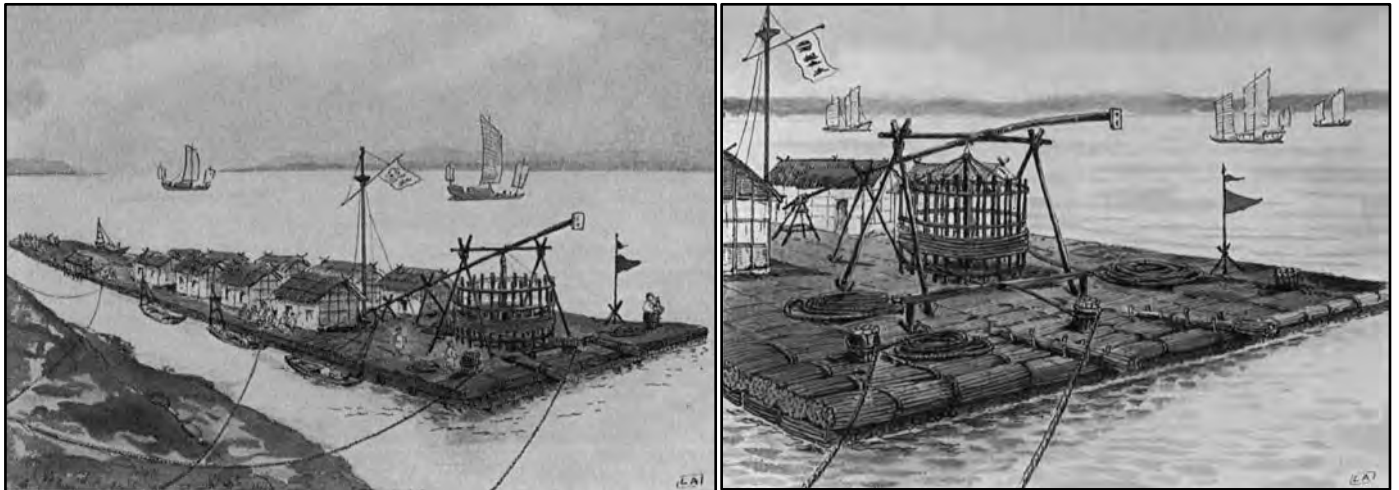


圖 4. 「聚落型船筏」——「雞籠」是台灣原住民集體移居和傳播文化成為南島語族之運輸航船。

參考資料

1. 劉斌雄著，《八里鄉大坌坑和其他遺址之發現與發掘》(英文)，Asian Perspectives, 7, 1963。
2. Chang, K. C. et al. **Fengpitou, Tapenkeng and the Prehistory of Taiwan**, Yale University Publications in Anthropology, No. 73, 1969.
3. 張光直著，〈圓山發掘對台灣史前史研究之貢獻〉/《大陸雜誌》第9期，1954年。
4. 黃士強著，〈台南縣歸仁鄉八甲村遺址調查〉/《台大考古人類學刊》35/36期，1974年。
5. 黃士強、劉益昌著，《全省重要史蹟勘察與整修—史前遺址與舊社部份》，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系，1980年，pp. 59-60。
6. 張光直著，〈中國東南海岸考古與南島語族起源問題〉/《南中國及鄰近地區古文化研究》，香港中文大學，1994年，pp. 311-317。
7. Chang, K. C. **The Archaeology of Ancient China** (4th edition),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7.